镇海区财政支持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附件3

（科技项目专项资金）

申报项目： 推动技术标准建设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企业基本信息** |
| 企业名称（盖章） |  | 企业类型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申报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财务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申报信息** |
| 申报依据 | 申报内容核定值 | 申报值（万元） |
| 标准名称、级别、编号（多个标准之间用/分隔） |  |  |
| 奖励类别（制定/参与）、起草排名 |  |
| 专利转化情况 |  |
| **申报资料名称** | **有/否** | **页码** | **申报资料名称** | **有/否** | **页码** |
|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标准文本的封面与前言复印件 |  |  |
|  |  |  |  |  |  |
| **本人承诺：**上述填报的基本信息和申报信息真实、准确，提供的申报资料真实、合法、完整，企业取得专项资金后按规定用途使用并配合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且企业自愿放弃五年内申报专项资金的资格。  法定代表人（签名）：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
| **受理部门初审意见** | **职能部门审核意见** |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
|  | 经审核，同意按有关政予 | 经审核，同意按有关政予 |
| （符合/不符合）申报条件，  | 策给予企业 元 | 策给予企业 元 |
| （同意/不予）受理。 | 专项资金。 | 专项资金。 |
| （盖章）  | （盖章）  | （盖章）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注：本申报表连同其它申报材料按序编码、装订成册，一式一份，在申报通知规定的截止期前报送至申报通知明确的受理部门。逾期报送，不予受理。